

招商永隆信用卡「靈活套現」計劃之條款及細則：

1. 招商永隆信用卡「靈活套現」計劃（「本計劃」）之推廣期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2. 本計劃只適用於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有效之招商永隆信用卡／聯營卡／銀聯雙幣信用卡主卡（「招商永隆信用卡」）持卡人（「持卡人」），並不適用於附屬卡及公司卡。
3. 持卡人無論以任何途徑成功申請本計劃，當靈活套現批核金額（「套現金額」）存入持卡人指定賬戶，持卡人將被視為已接受本計劃及《招商永隆信用卡持卡人合約》之條款及細則。
4. 套現金額港幣 3,000 元-港幣 39,000 元：本行收取每月 0.30%手續費之實際年利率為 **6.32%**（6 個月）／**6.78%**（12 個月）／**6.93%**（18 個月）／**6.98%**（24 個月）／**7.00%**（36 個月）；套現金額港幣 40,000 元或以上：本行收取每月 0.26%手續費之實際年利率為 **5.46%**（6 個月）／**5.86%**（12 個月）／**5.99%**（18 個月）／**6.04%**（24 個月）／**6.07%**（36 個月）。每月手續費以套現金額計算。每月手續費最低為**港幣 10 元**。實際年利率為一個參考利率，當中包括產品的利息及其他費用和收費並以年化利率表示。實際年利率乃根據《銀行營運守則》所載之方法計算。
5. 持卡人如未能在到期付款日或之前繳付該期結欠及手續費，持卡人須繳付利息（財務費用）、逾期付款費用（**港幣 250 元**或相等於當期月結單之最低付款額，以較低者為準）及其他收費（如適用）。如還款因支票退票或自動轉賬失效被拒絕，持卡人須繳付**港幣 200 元**作為退票或自動轉賬退回手續費。如逾期付款費用已於同一月結單被收取，退票或自動轉賬退回手續費將獲豁免。詳情請參閱《招商永隆銀行服務收費手冊》之信用卡服務收費（可瀏覽 www.cmbwinglungbank.com）。利息以該期結欠及手續費以現行之年息 **30%**（年化利率 **33.22%**）以每月複息計算及收取。利息以每年 365 日計算（包括閏年和非閏年）。
6. 特低手續費只適用根據本計劃之已套現金額，原有之結欠、因新簽賬而結欠款項及現金透支之利息以本行現行之年息計算。
7. 於推廣期內，持卡人申請之套現金額最低為港幣 3,000 元，並須為港幣 1,000 元之倍數，套現金額最高為其指定招商永隆信用卡賬戶可用信用額之 95%。唯最終套現金額須視乎有關賬戶之狀況而定，並由本行全權決定。本行有權接納或拒絕任何申請，而無須給予解釋。
8. 持卡人提供之資料及附上之文件須全屬正確，並授權本行在任何其認為適當之途徑以確認該等資料及有關資料之真確性，與有關方面交換資料及索取其他關於持卡人的信貸資料。
9. 每次將套現金額存入持卡人指定之非本行個人港元賬戶，本行將收取**港幣 30 元**

作行政費用，另外，收款銀行可能於持卡人之個人賬戶扣除手續費。該等費用將由持卡人支付。

10. 套現金額連同手續費總額將於指定招商永隆信用卡賬戶之可用信用額內扣除。每期還款額相等於套現金額連同手續費總額全數除以供款期期數，並將於每月從指定招商永隆信用卡賬戶扣除。如套現金額連同手續費未能被供款期期數整除，餘數將於首個供款期從賬戶扣除。
11. 套現金額在一般情況下將於申請成功批核後 4 個工作天內存入持卡人指定港元賬戶，被批核之申請將獲專函通知。
12. 若提早還款，持卡人須繳付提早還款手續費**港幣 500 元**，並須立即全數償還套現金額之餘額及全數手續費。
13. 本計劃之套現金額將不獲享現金回贈或積分獎賞。
14. 本計劃之套現金額將不適用於其他獎賞計劃或迎新禮品之簽賬要求。
15. 持卡人在供款期若還款或供款方面有任何困難，應盡早通知本行。
16. 本行保留更改或調整上述之手續費，及本計劃之條款及細則而無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具最終決定權。
17. 本計劃之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招商永隆信用卡「靈活套現」計劃7天冷靜期之條款及細則（「7天冷靜期」）：

1. 7 天冷靜期（提早償還費用之豁免）適用於成功申請本計劃及提取套現金額，並欲於套現金額誌賬後之 7 個日曆日內提早償還全數套現金額之持卡人。
2. 任何申請 7 天冷靜期之持卡人，必須於套現金額誌賬後之 7 個日曆日內親自聯絡本行客戶服務熱線(852) 230 95555 或親臨本行遞交提早償還申請。有關持卡人亦須根據本行要求全數償還套現金額。如該 7 天冷靜期申請獲本行通過，本行將豁免有關持卡人之每月手續費及退回任何已收取之金額。本行不會就取消申請收取任何費用。
3. 當取消申請流程完成，此為最終決定，套現金額並不能保留或恢復。
4. 每月手續費將於收到取消申請日起計兩星期內退還至客戶之信用卡賬戶中。
5. 本行保留更改或調整上述之條款及細則而無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具最終決定權。
6. 本計劃之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忠告：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